

②4

## 个人住房贷款划款约定书

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：

买方（购房人）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，  
购买位于\_\_\_\_\_的自住  
住房。

受托人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，电  
话\_\_\_\_\_。

卖方（售房人）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或统一  
社会信用代码\_\_\_\_\_，不动产权证号\_\_\_\_\_  
(房产证号\_\_\_\_\_；土地证号\_\_\_\_\_)

受托人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，电  
话\_\_\_\_\_。

经买卖双方约定，现就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资金划转  
事项向贵中心申请如下：借款人（买方）向贵中心申请的住房公  
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审批通过且贷款手续完善后，请贵中心将该笔住  
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资金发放到以下账户：

收款人：\_\_\_\_\_（与该房产关系：买方、卖方、中介公司）

账号：\_\_\_\_\_

开户行：\_\_\_\_\_

**买卖双方已认真阅读并确认以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自愿承  
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。**

买方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 卖方（签字或盖章）：\_\_\_\_\_

受托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 受托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该约定书一式二份：市住房公积金中心、受委托银行各一份。